

書評

客家的文化圖像： 《義民信仰與客家社會》之評介

呂玟媛*

《義民信仰與客家社會》。賴澤涵、傅寶玉主編。中央大學客家研究中心；台北南天書局出版。2005年。

《義民信仰與客家社會》是一本會議論文集，書中各篇章首度發表於2001年12月由中央大學客家研究中心舉辦的兩岸三地研討會，題為「穿梭於歷史與現實中的族群與信仰—義民信仰與客家社會」。從會議論文的形式直到本書的出版經歷了四年的時間，其間有關義民的課題不斷出現新的研究與論述，可見這個主題對研究台灣客家的的重要性。¹ 由於本書各篇論文的題旨與問題焦點不盡相同，所囊括的課題也很廣泛，要評論本書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筆者只能盡量做好閱讀的心得報告，試圖釐清相關問題的脈絡，並討論本書所提出的問題意義與重要性。

本書的架構可歸納在義民信仰與客家社會兩大主題之下，並區分為五個部分，分別是歷史與政治、組織與運作、移民與記憶、婚姻與教育，以及傳統與現代。李豐楙的導言，引領讀者進入各主題篇章的重點論述，為本書做了很好的精要介紹。義民信仰由歷史與

* 國立中央大學客家社會文化研究所助理教授。

¹ 參考中央大學圖書館客家特色館藏資料，自2002年以來，提及義民的期刊論文有57篇，會議論文有13篇，博碩士論文有20筆。

政治部分開始，著重於探討義民在台灣歷史上所扮演的角色，討論其「義」或「不義」的問題。在組織與運作的部分，進入今日義民信仰的實踐層面，集中於北台灣義民崇祀的組織、祭祀圈範圍及祭典實踐等問題。其次，從移民與記憶的角度探討客家社會的其他主題，例如北台灣客語分佈、香港地方居民的歷史記憶與傳說、以及北台灣汀洲客家的定光古佛信仰等，這些課題呈現了客家研究的重要面向與意義。接著處理客家社會教育與婚姻的問題，前者探討清代客家棚民的教育，後者則討論舊時梅縣客家的童養媳婚姻。最後一部份題為傳統與現代，探究義民信仰在當今台灣社會的發展與意義，及民間信仰如何對客家社會產生作用等問題，以作為全書的總結。大致說來，全書十五篇論文以這五部分串連，在義民信仰與客家社會兩大主題的關照下，把各個作者不同的題旨統整在全書的架構中。

有鑑於各論文的題旨不同，以下將依照書中編排的順序，一一討論十五篇論文的內容，並提出筆者的看法。

一、義民之詮釋

本書第一部份有四篇文章，分別從史學與社會學的觀點，為歷史上的義民找尋定位。莊吉發〈從檔案資料看清代台灣的客家移民與客家義民〉一文，揭示清朝官方檔案資料中的義民形象。官方文書所稱的義民是指維護社會公義、幫助政府對抗叛亂勢力者，充當義民的人，需要向府城報名，並領取腰牌，義民的來源也不僅限於客家族群。郭維雄的文章根據黃袞撰述的《邀功紀略》，一探清代六堆義軍參與平定林爽文事件的始末。這份珍貴的史料呈現林爽文事件的第一手報導，記錄了當時客家人面對官民衝突，自發組織的義民鄉團如何捍衛家園對抗亂民。尤其當時有閩粵籍人士共同合作來

對抗會黨叛亂，所以義民不是客家所獨有，而閩客對立也不是必然的。就保家衛國而言，作者認為當時的義民不僅是政治上的順民，更具有積極的集體行動力以及自我實踐的目標。他進一步闡明這段歷史後來成為六堆地區的共同記憶，並以此忠義精神凝聚為地域意識。莊郭二人的歷史探討都說明了義民絕不是客家人的專利，莊文解釋官辦義民的組織背景，而郭文則描寫民間組成的義民鄉團的力量。

陳春聲從國家政治的角度詮釋歷史上的義民，認為義民是過去王朝體系下的一種正式身份，具有合法的地位，義民身份有如功名一般，可以成為提升社會地位的方式。更重要的，義民常被用來作為客家族群的身份標誌與信仰象徵。有趣的是，曾為亂民者，只要歸順也可以成為義民。由於義民身份的界定是根據與朝廷的關係而來，陳文強調義民的問題實為國家力量的擴張與國家意識的表達。他指出義民崇祀雖被認為最具有台灣本土性的信仰形式，但卻是帶有強烈國家色彩的神祇。蔡采秀一文強調以台灣為歷史認知的主體，認為清朝是入侵台灣的外來政權，那時的義民是協助殖民政權彌平亂事的人，將其行徑稱為義，仍有待商榷。她的分析著眼於階級利益的差異以及被國家利用的族群差異：台灣開發早期在官僚體系和地方菁英的利益結合下，統治階層利用客民作為自己的開墾先鋒，所謂的義民只是以順稱義；從乾隆末年到割台的時期，義民不再只是保家衛國，而是更積極的配合政令，爭取官僚的信賴，成為急公好義的義民。她歸結說，義民不能被理解為一群為效忠國家而犧牲奉獻的死難者，而應是一群認同和維護本身族群利益而犧牲奉獻的人。

這四篇文章的重點，極力捕捉歷史上的義民真相，在既有的研究成果上（孔立 1990；丁光玲 1994），更細膩地闡明義民的形象。當逢叛民為亂，清朝的無能統治，義民的保鄉衛里是一種自發自救

行爲，具有保護社會安定的力量。不過，這故事還有另一面。有些義民趁機侵害一般平民，使得義民與亂民之間的對立具有轉化的可能。誠如陳文所指出的，義民身份可由官府認定，國家在義民的塑造上扮演了舉足輕重的角色。客家族群雖被賦予義民的標籤，四位作者均提及義民與祖籍沒有必然的絕對關係。至於蔡采秀從批判的觀點質疑義民之「義」的問題，這是許多客家人所關注的議題。筆者認爲蔡文從史上階級利益的差異來探討義民的意義，具有特殊的歷史脈絡依據。至於討論當年義民是義或不義的問題，容易過度地將今日台灣的歷史意識強加諸於過往先民，當時的義民所擁有的應是王朝思想，而不是今日台灣的本土意識或現代的國家觀念。雖然歷史評斷不可避免的涉入說話者的立場與認知，筆者以爲以史論史應是我們討論歷史問題的原則。

二、義民崇祀的實踐

第二部分的三篇論文揭示義民信仰在今日的實踐情形。楊鏡汀的文章介紹了新埔本廟之外的義民嘗祭祀與運作，雖然許多義民嘗已經走入歷史，但從今日竹東「義勝嘗」的崇祀活動，可以瞭解義民信仰以嘗會的形式深入客家生活的情形。他提到十五大庄之內仍有家宅初一、十五犒軍的禮儀，這是家宅供奉義民爺令旗或神位者所留存的習俗。這個發現與邱彥貴（2000）研究義民祭典中的奉飯不同，顯現義民崇祀具有多樣化形式，深深的與客家信仰習俗結合。

羅烈師探討桃園平鎮廣興褒忠祠的義民信仰。此廟分香自新埔義民廟，是所有分香廟宇中歷史最久、轄區最大的廟。其祭祀圈範圍與中壢仁海宮完全重疊，形成二廟共轄十三庄的情形，並組成「兩廟七組輪值制度」。媽祖與義民爺的神祇性質與神職功能差異很大，作者提問爲何在此情況下仍發展出成熟的共同祭祀圈？尤其在南桃

園一帶，為何平鎮沒有被納入枋寮義民廟的系統內？又為何觀音新屋要捨近求遠的成為枋寮十五庄的輪祀區呢？對於這些問題，羅文沒有提出答案，但是他的探討為後續研究奠定了很好的基礎。吳學明與陳雪娟（2006）探究褒忠祠的創建、管理與祭祀等歷史發展過程，期望由廟宇變遷史與儀式活動的內容找尋可能的答案。事實上，義民信仰區內的居民並不完全是客家人，但義民信仰以地域性共同的輪祀制度流傳下來，顯見義民崇祀在某種程度上可以跨越族群的藩籬，成為地方共同的守護神明。

黃永達的文章扣緊枋寮褒忠義民亭的祭祀，他以埔頂庄黃家參與新屋聯庄輪值祭典為例，說明此一輪值祭祀制度具有鞏固地方社區意識與宗族意識的功能。義民廟所轄之十五大庄，以庄或聯庄形成輪值的祭祀單位，祭典工作都是建立在宗族公號的基礎上（參考賴玉玲 2005），尤其祭典的最後一日，輪值區內家家戶戶宴請親友，對團結鄉里、敦親睦族深具意義。因此，藉由義民祭典可以表達宗族與社區的意識。黃認為義民爺是結合神明、無主鬼魂與忠義先民三者的崇祀，這種祭祀包括對祖先與祖德的崇祀、對義民超拔精神的敬畏、以及因敬畏而流傳著義民的顯靈與神蹟故事。黃詮釋義民信仰由祖先崇祀開始，與邱彥貴（2000）從義民祭典所顯現的擬親屬崇拜或集體大喪的說法十分類似。黃文認為「慶讚義民節」是將「義民祭拜與中元普渡」結合為「節慶」，容易予人混淆二者的印象。雖然現代社會的儀式活動表面上具有節慶的意味，但在內涵上義民崇拜與中元祭典有著非常不同的指涉範疇。誠如邱彥貴所分析的儀節，祭義民爺的祀神禮儀與渡化孤魂野鬼的中元祭典呈現非常不同的概念範疇（參考黃卓權 2005）。有趣的是，黃文指出：新屋聯庄的值年慶典的爐主宗親很少出席祭典現場，而少數參與者年齡也偏高；聯庄內各爐主家族與信眾所關心的是家戶的中元普渡與宴客酒席等事宜。這個現象與筆者觀察觀音新屋地區中元普渡祭儀的情形相同，可見一般大眾所關心的焦點不是祭典的儀式內容，反而是與

家戶密切相關的拜拜與宴客。誠如人類學家 Gerholm (1988) 所提示的，儀式的諸多環節並不具有共同的核心意義與詮釋，不同的儀式參與者有不同的儀式認知，也強調不同的儀節內容。

三、客家的移民與記憶

第三部分的三篇文章離開義民信仰的主題，提供其他地區的客家文化圖像，探討移民的社會記憶、族群語言與家鄉信仰等問題。吳中杰研究桃竹苗地區客語次方言的分佈，考察此區為何形成南北二端四縣話，而中段海陸話的分佈格局。他認為祖籍不能決定此區內客語次方言的分佈，反而是境內三大義民信仰中心的分佈型態，在歷史與社會的發展過程中，造成不同客家次方言間的交融，並形塑出各區域的代表方言。因此，桃園平鎮十三大庄覆蓋了桃園縣四縣話的大部分地區，新埔十五大庄包含了新竹和桃園的海陸話區，苗栗義民廟所屬的六個鄉鎮，剛好囊括了苗栗縣四縣話的核心地區。吳文的推論以歷史社會的因素促成了語言的融合現象，成功地否定了以祖籍地歸因的本質論式觀點。然而，儘管吳文呈現了三大義民信仰的祭祀圈範圍與境內客語次方言的分佈型態的相關性，這並不能說明前者是決定後者的因素。二者的關係可能剛好顛倒或相互決定，也可能二者具有共同的原因背景，尤其作者並沒有說明其間歷史社會的發展內涵是什麼？究竟是何歷史原因促成這個區域內語言融合的型態？筆者以為找尋這個問題的答案仍需回溯三大義民信仰區域的形成與發展背景，例如在廟宇的發展過程中，是否因為主事者或領導者的方言傾向而促成了境內各次方言的融合？

蔡志祥〈開山宿老與英雄—歷史記憶與香港的移民、定居與糾紛的傳說〉一文，探究香港新界北區各個鄉村的鄉民所共同分享的歷史經驗，包括移民、定居、區域械鬥、抗英、抗日運動等。這些

經驗有的被社會群體制度化地記憶下來，有的則被邊緣化或是被淡忘。作者指出社會群體對歷史經驗的記憶和忘卻與其社會結構、發展過程、網絡關係及當前處境有關。歷史記憶不僅僅是當代對過去的一種操控，而且是一種過去和當代的角力。蔡文透過兩個鄉村對同一傳說的不同解釋，說明地方宗族對土地開發和擁有權的競爭，呈現了不同的地域群體，各自選取不同的歷史表述方式，以對應其當代的社會情況。這篇文章從歷史記憶與社會結構入手，揭示當今複雜的社會文化資源在記憶操作上所扮演的重要角色，也為相關的客家研究提供了很好的記憶研究範式。

不同於義民信仰的主題，楊彥杰研究台灣北部的汀洲移民與定光古佛信仰，從淡水鄞山寺的建造與汀州移民的關係著手，並比較台灣定光古佛崇祀與大陸原鄉的異同。就寺廟發展的變化而言，淡水鄞山寺原先是汀州移民的信仰和聯絡的中心，後來卻演變成北部汀州人的廟宇。從信仰與生活的角度看，作者認為寺內的福德正神是接受了閩南人對土地神的普遍稱呼，在原鄉閩西地區的客家人通常稱土地神為「公王」或「社公」，可見鄞山寺的定光古佛信仰具有明顯的地方特徵。作者以一則故事說明北部汀州移民與附近居民如何為了各自的風水利益相互抗爭，並把寺廟管理人的命運與風水傳聞聯繫起來，表達了此廟與當地密切的地緣關係。這篇文章比較台灣與原鄉的信仰文化，說明移民社會在傳續上的變化，以及移民如何定著於新住地的演變過程。

四、客家社會的婚姻與教育

第四部份的兩篇文章進入完全不同的客家社會研究主題。王東探討清代客家棚民的入籍及其教育問題，說明客家棚民既沒有政府與社會資源，也沒有原鄉的家族或宗族組織的支持，卻透過民間社

會的組織系統，以眾會集資的方式來辦學校培養人才。表達了客家人在各種限制之下對教育的特殊訴求，也反映了客家民間社會獨特的組織結構與功能。

房學嘉考察舊時梅縣童養媳盛行的原因。他延續 Arthur Wolf (1975) 與莊英章 (1994, 1998) 的研究，對照閩西、江浙、台灣地區的相關統計資料，認為梅縣的童養媳率要高於其他地區。作者認為梅縣的童養媳是家庭、經濟、社會文化習性等的複合產物，而童養媳婚流行的主要原因，在於其具有維繫融洽婆媳情感與穩定家庭結構之功能。就童養媳婚的生育率而言，Wolf 的研究顯示童養媳婚比起其他婚姻形式具有較低的生育率，原因是從小一起成長的兄妹彼此之間容易產生「性嫌惡」的心理因素之影響。作者探究梅縣童養媳的生育率高達 72.67%，比閩西客家地區高出 18.84%，因此作者認為梅縣地區的研究成果無法支持 Wolf 的理論。然而，筆者以為房文的推論仍不夠完善，因為舊時梅縣大婚與童養媳婚的平均生育子女數分別是 4.45 與 4.5，其間的差異還不至於太大。此外，單由統計上生育率的比較是否就可以解釋童養媳婚背後複雜的文化心理因素？筆者以為這是值得商榷的問題。作者已經告訴我們融洽的婆媳關係是採取童養媳婚的重要考量，可見童養媳婚的問題涉及各地域文化對婚姻生育的不同概念，其中人際關係與文化價值觀的運作等因素可能更具影響力。

五、客家信仰的傳統與現代

本書最後一部份的三篇論文由不同的角度與方式來談客家信仰。范振乾以義民爺信仰作為台灣客家文化社會運動的主要焦點，認為台灣客家族群的危機感來自語言文化的嚴重斷層與快速消失，因此當今客家文化社會運動需以義民信仰為凝聚、鼓舞客家鄉親的

主要力量。他認為對義民爺的崇祀是客家子民對義民精神的實踐，而不是以過去君王分化統治的封號加諸客家的枷鎖。面對塑造義民爺為客家族群認同的圖騰象徵，作者討論台北的義民祭典所面臨的場地與時間問題，闡明褒忠所衍生的「地方擁護中央」的詮釋不恰當，並建議用黑色令旗取代「褒忠」的封號神位。由這篇文章可以瞭解北台灣塑造義民為認同象徵的立場與想法，儘管以義民作為客家的文化標誌，各家的理解不同，至少其所引發的文化省思與社會運動已是當今客家文化的一環。

鄭志明從義民祭典探索此信仰所具有的文化特色。他詮釋義民信仰與祭典反映了漢人社會對生命的人文關懷，由於感念義民生前的功烈與死亡的哀淒，希望經由崇祀的方式，將義民從不確定的鬼魂提升到底佑子孫的祖靈，進而成為保境安民的神祉。鄭以為民間信仰對鬼、神、祖先等的崇拜，實有其對應的境、廟、祭等三個不同的範疇，從而推論義民爺具有鬼、神、祖先等身份。儘管作者以境、廟、祭三位一體，或是天地人神鬼五位一體的說法來解釋義民崇祀在信仰文化上的意義，筆者以為這種是以果為因的說法，在概念上不夠清楚，不能精確的指出三個超自然範疇間的區隔與關係，也不若 Wolf 在 1974 年一文中所指出的，人與神、鬼、祖先的關係，實對應於人與官員、陌生人、親屬等的關係。民間信仰中不乏由鬼成神的例子（參考 Harell 1974），但每一種崇祀的提昇都有其一定的脈絡與因緣。鄭文強調義民信仰可以沒有神境與鬼境的價值衝突，鬼神在漢文化中也是一體的，可以相互會通、圓滿我們生存的境。然而，客家文化中鬼神的範疇應該是很清楚的，究竟義民當初是如何由鬼成神？又如何達致鄭文所描繪的成為漢文化中的鬼神一體呢？我想在這樣的詮釋之外，找尋歷史文化的實際脈絡，特別是其中的人如何看待及面對義民從鬼變成神的轉化過程會更有意義。

羅勇的文章認為祖先崇拜強調的是血緣關係，是家族封閉性的

祭祀。相對的，民間信仰則是跨宗族跨地域的，具有兼容性與開放性的宗教活動。他以祖先崇拜在宗族內代表公的一面，在整個社區中卻是私的一面，而民間信仰卻總代表著整個社區的公的一面。羅文由此推論民間信仰對客家傳統社會具有調控的功能。筆者以為這篇文章有定義不夠清楚的地方，因為祖先崇拜即是民間信仰的一環。文中所謂的「祖先崇拜」與「民間信仰」，作者所指的其實是宗族性的崇拜與地域社區內的共同性崇拜的區別。儘管如此，羅文指出家族性崇拜與地域社區性崇拜的不同層次，說明了客家社會信仰生活的豐富內涵，其中也承載了不同階層的社會關係。這篇文章很容易讓人聯想羅烈師（2006）後來分析枋寮義民廟的階序體系，在說明了階層關係可能是客家文化的重要內容。

六、結論：客家文化的多元圖像

事實上一本四百五十四頁的會議論文集，題目與範圍琳瑯滿目，多少予人龐雜的感覺。然而，本書的編者很用心的將不同的論文題旨扣緊義民信仰與客家社會的主題，呈現本書的清楚架構。

總結全書的內容，義民信仰是本書較集中的論題，也是台灣客家文化的重要課題。義民信仰與客家族群的關連涉及過去王朝的分化統治方式，造成義民與國家族群的議題脫不了關係。以信仰文化的角度而言，義民爺究竟是神、是鬼、還是祖先的課題，已有專家提出不同的解釋，但是相關的文化概念與祭典實踐仍有許多可以再探討的問題。台灣義民信仰的實踐存在著明顯的南北差異，當北台灣熱烈的投入義民祭典與社會運動的時候，南台灣的義民信仰活動沈寂許多。歷史上的義民大多活躍於台灣的中南部，但今日的義民廟活動多出現在北台灣。為何義民信仰在台灣會呈現南北差異呢？這是否也反映北客與南客間的社會文化差異？由於本書的討論集中

於北台灣的義民信仰，我們還不能對此有進一步的瞭解，不過這也說明了這個課題還有很多可以繼續探討的空間。

本書第三及第四部份的篇章各自為題，呈現多元的客家社會研究議題。最後一部份編者試圖將龐雜的課題拉回到義民與信仰的綜合討論。如果義民是台灣客家的特色文化，當我們將視野由台灣拉往大陸或其他地區的客家時，則我們所看到的是五色雜陳的客家文化圖像，但在迥異的文化景象當中，是否存在一些共同的文化母題？或是客家社會不變的基本結構與文化運作原則？筆者相信當我們廣泛搜尋不同的客家議題，累積相當紮實的客家文化圖像之後，我們才會有較佳的比較基礎來擴展我們對客家文化的研究視野。如此看來，未來我們所面對的客家研究領域是相當遼闊的，儘管我們還只是在開始的階段。

參考書目

- 丁光玲，1994，《清代台灣義民研究》。台北：文史哲。
- 孔立，1990，〈清代台灣的義民問題〉。《台灣研究集刊》4：92-100。
- 邱彥貴，2000，〈從祭典儀式看北台灣義民信仰：以枋寮褒忠亭丁丑年湖口聯庄值年中元為例〉。頁 1-48，收錄於徐正光主編，《宗教、語言與音樂：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吳學明、陳雪娟，2006，〈南桃園的義民信仰與地方社會：以平鎮褒忠祠為例〉。發表於「族群、歷史與文化亞洲聯合論壇：人物與地域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中壢：中央大學客家學院主辦，2006年 12 月 2-3 日。
- 莊英章，1994，《家族與婚姻》。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_____，1998，《華南農村社會文化研究論文集》。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黃卓權總編，2005，《義魄千秋：褒忠亭義民節大隘聯庄祭典專輯》。新竹北埔：2005 褒忠亭義民節委員會。
- 賴玉玲，2005，《褒忠亭義民爺信仰與地方社會發展：以楊梅聯庄為例》。新竹：新竹縣文化局出版。
- 羅烈師，2006，〈台灣枋寮義民廟階序體系的形成〉。《客家研究》1：97-146。
- Gerholm, Thomas, 1988, "On Ritual: a Postmodernist View." *Ethnos*, 53: 190-203.
- Harrell, C. Stevan, 1974, "When a Ghost Becomes a God." Pp. 193-206 In Arthur P. Wolf ed. *Religion and Ritual in Chinese Society*.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Wolf, Arthur P., 1974, "God, Ghost, and Ancestors." Pp. 131-182 In Arthur P. Wolf ed. *Religion and Ritual in Chinese Society*.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Wolf, Arthur, 1975, "The Womwn of Hai-shan: A Demographic Portrait." Pp. 89-110 In M. Wolf and Roxane Witke, eds., *Women in Chinese Society*.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